

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论略

魏善玲

内容提要 太平洋战争爆发后,国民政府对抗战取胜的信心大增,为培养更多的抗战建国人才,决定放宽留学政策,于1943年底举行了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国民政府教育部特制定严密的派遣方案,并成立留学生考选会专司其事,将自费留学教育掌控在政府手中,显示了“统制”自费留学的时代特色。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规范了自费留学教育,提高了留学质量,但因准备仓促,“统制”留学的做法存在一定的局限性。

关键词 全面抗战时期 国民政府 自费留学 考试

魏善玲,南京大学历史学院博士研究生 210023

江苏师范大学学报编辑部副编审 221003

目前学术界对当代自费留学教育研究得较多,但鲜有对抗战时期举行的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的研究。在学术专著方面,章开沅、余子侠主编的《中国人留学史》、元青等著《中国留学通史》(民国卷)、王奇生著的《中国留学生的历史轨迹》、谢长法著的《中国留学教育史》、冉春著的《留学教育管理的嬗变》等留学专著对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虽稍有涉及,但大多是对考试章程、留学科目及录取人数的列举,缺乏深层的挖掘与探讨。基于此,笔者拟在梳理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史料的基础上,深入考察其时代特点、历史意义及其局限性。

一、时代背景:“限制”与“放宽”的时代需求

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是在中国全面抗战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的时代大背景下进行的。在全面抗战之前,无论是晚清政府还是民初政权,都没有对自费留学生采取统一考试的形式选拔派遣。南京国民政府对自费留学的管理基本沿袭前制,1933年制定的《国外留学规程》在自费留学资格和经费要求方面提出一些限制,在出国手续方面与公费生一样都要领取留学证书。这种符合资格领取留学证书即可出国留学的状况被日本发动的全面侵华战争所打破。1938年6月,国民政府教育部颁布《限制留

本文为2014年度江苏省社会科学基金课题(项目编号:14LSD003)。

学暂行办法》，对所有公费、自费留学生的研究科目、留学资格等方面作了严格限制：“研究科目，一律暂以军工理医科有关军事国防为目前迫切需要者为限”；留学资格须是“公私立大学毕业后，曾继续研究或服务二年以上，著有成绩者”或“公私立专科学校毕业后，曾继续研究或服务四年以上，著有成绩者”；在国外留学者令其限期回国，除非有特殊成绩确需继续在国外研究者可通融延长^[1]。1939年4月颁布的《修正限制留学办法》，对公、自费留学生作了分别规定，对自费生的留学经费提出了特别要求：“除得有国外奖学金或其他外汇补助费，足供留学期间全部费用无须请购外汇者外，一律暂缓出国”；“已在海外之自费生，如成绩优良而家庭确无力担负其费用者，得酌给救济费”；“如成绩不佳，应令提前回国，由教育部考察其家庭状况，酌给回国川资”；除此之外，“无论学习何种科目，一律不核给外汇”^[2]。可见，为减少外汇支出，国民政府既不愿国内学生出国留学，也不希望在外留学者迟迟不归，所以在留学专业、留学资格、留学经费方面作了更严格的限制。如此，不仅公费出国留学人数骤减，自费留学也基本处于停滞状态，与抗战前相比真可谓天壤之别。1937—1942年，五年间领取留学证书的公自费留学生共有894人，还没有抗战前的1936年度（1002人）一年派出的多^[3]。自费留学人数也出现大幅度下滑，1937年为325人，1938年直降为33人^[4]。

1941年12月7日，日军偷袭珍珠港，美国对日宣战。不久，中、苏、美、英等26个国家在华盛顿发表《联合国家宣言》，表示要全力对抗德、意、日法西斯国家，亚太地区出现了中美英联合对日作战的局面，中国的国际地位也随之有了较大提高。1943年2月，斯大林格勒战役胜利结束，成为二战东部战线的转折点；9月，意大利投降；11月，中、美、英三国首脑在开罗开会，商讨反攻日本的战略及战后国际局势的安排。为早日结束战争，反法西斯联盟国家不仅在军事、外交上共进退，而且在经济、文化、教育方面也寻求合作，这为中国留学教育的开展提供了有益的国际环境。美英等国为了稳定和鼓励中国积极抗日，作出了一些有利于中国的决策。比如，1943年初，英美两国分别与中国签订新约，废除英美在华的治外法权、领事裁判权以及其他一些特权。此举不仅有利于提高中国的国际地位，而且也鼓舞了中国人民对抗战必胜的信心。趁此良机，国民政府又向美国提出废除排华律，12月17日，美国总统宣布废除1882年以来美国政府颁行的一切排华法律，并将《废除排华律》颁行全国。排华律的废除使中美关系更为密切，为第一届自费留学生全部赴美留学提供了有利的国际环境。

推动国民政府“放宽”留学政策的不仅是国际形势的好转，还有国内建设对人才的需求。全面抗战爆发后，高等教育遭到严重破坏，再加上留学教育几于停滞状态，此前依赖留学教育提供大量师资的大批高校，内迁后因师资缺乏而严重影响教学工作。国内高端人才及专门技术人员没有足够的储备，不仅战时无才可用，战后国家的建设同样无法顺利推行。教育部长陈立夫在致函蒋介石：“抗战以来，自费生因外汇及科目之限制，出国留学学者甚少，每年仅数十人。年来建国事业突飞猛进，而专门人才之供应日虑缺乏。”^[5]尤其是1943年初，蒋介石在《中国之命运》一书中提出，要在抗战胜利后实行实业计划，最初10年内所需高级干部人员即达50万人。教育部认为，这50万高级干部人员“如全部由本国大学负责训练，因限于设备与师资之缺乏，恐非仓卒可就，故仍须采取留学政策。”因此，根据蒋介石指示拟定的《留学教育方案》，计划以五年为期，分年实施，“依据上述五年计划，五年之内共得专门

[1]《限制留学暂行办法》，国民政府教育部档案，全宗号：五(2)，案卷号：1391，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

[2]《修正限制留学办法》，国民政府教育部档案，全宗号：五(2)，案卷号：1391，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

[3]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中华民国史档案资料汇编》第五辑第二编教育（一），〔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第892—893页。

[4]王焕琛编著：《留学教育：中国留学教育史料》第四册，〔台北〕国立编译馆1980年版，第1671—1672页。

[5]《教育部部长陈立夫致蒋介石呈》1943年9月10日，国民政府教育部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

人才五千名,自费留学生每年以千名计,五年共得五千名,连同公费留学生可达一万名。”^[1]据此可以看出,教育部已将自费留学人才的培养纳入五年留学教育计划中。

1943年初,教育部鉴于抗战建国需才迫切,又因政府对于外汇的限制较前稍宽,于是对于自费留学生之核准,依照战前《国外留学规程》之规定办理。放宽留学教育之后,依前例审核资格领取留学证书出国留学的自费生越来越多。教育部统计,“计卅二年一月至六月期间,经部核准出国留学者,达二百二十八人,人数较前剧增”^[2]。虽然抗战时期自费留学人数并不可观,但依然有人对其颇有微词,认为“近年留学政策,最大失败端在私费出洋,漫无限制”^[3]。教育部也认为,“战时物质艰难,对于出国留学生,若漫无标准,殊非节约之道,而战后建设人材需要迫切,对于留学生之程度亦必须相当提高,庶出国后能认真学习,为将来国家之用”^[4]。鉴于此,教育部乃决定,对于出国学生,无论其为公费或自费,一律由教育部加以考试,及格后方准出国。

教育部从节约国家财力和提高留学质量两个方面考虑,决定将自费与公费留学一样采取统一考试的方式择优录取,统一派遣,所不同的只是经费来源而已。辩证地看,政府为培养更多的精英人才,在全国采取统考措施,择优大量派遣,与抗战初期严格限制相比,也是一种放宽留学的表现。但与此前只审核资格领取留学证书即可出国留学相比,采用统考方式派遣仍然是另一种的限制。这种放宽留学人数与限制条件统考相结合而诞生的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既有其自身的特点,也有时代的烙印。

二、考选过程:政府“统制”留学的政治特色

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从留学方案的制定,到组织考选的全过程,甚至于录取后的放洋问题,都牢牢控制在国民政府的手中,体现了政府为抗战建国培养人才而“统制”留学的特色。

1. 教育部制定严密的留学方案

自费留学方案的制定是经蒋介石手令指示并经其鉴核通过才颁布施行的。1943年8月底,蒋介石手令教育部:“自费留学生之派遣,须先拟订整个计划,规定其研究之部门与各科之人数,并定期举行考试,希即为拟详细办法呈核。”9月10日,教育部长陈立夫在上蒋介石的签呈中说:“为更求慎重人选起见,本部于前拟订之改进留学教育方案中,曾规定自费生每年派遣名额,并拟自本年一起,凡自费生请求出国留学,一律由部举行考试,甄选优秀,分别派遣。其学力不堪深造者,不准出国。”^[5]并将拟定好的《国外留学自费生派遣办法》送请蒋介石鉴核。9月21日,侍从室第二处陈布雷代拟的审核意见是:“谨按教育部遵照钧座手令所拟考选自费留学生办法,大致尚属周妥。”除了个别字句稍有改动之外,“其余各条,拟均准照办”^[6]。

1943年10月,教育部呈请鉴核并经蒋介石批准的《国外留学自费生派遣办法》及《第一届国外自费留学生考试章程》向全国公布。从其内容来看,既有全面、具体的一面,也有“统”得过死、“限”得过于严的另一面。通观《派遣办法》,其最显著的特点就是强化中央政府对自费留学教育的管理,包括对学业和思想的管控。派遣办法第一条即强调“凡自费生请求出国留学,一律由本部统筹派遣并管理

[1]王焕琛编著:《留学教育:中国留学教育史料》第四册,第2087页。

[2][4]《教育部留学生考选委员会成立经过、组织概况及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工作人员名单》,国民政府教育部档案,全宗号:五(2),案卷号:1392,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

[3]《吾国留学政策之商榷》,《大学季刊》1941年第2卷第1期,第421-422页。

[5]《教育部长陈立夫致蒋介石签呈》1943年9月10日,国民政府教育部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

[6]《侍从室第二处陈布雷代拟自费留学生办法意见稿》,1943年9月21日,国民政府教育部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

之”。就思想控制来说,无论学生报考文类还是实类科目,考试内容都必考三民主义,口试也注重思想方面考查,考试及格后还必须送往中央训练团党政训练班集中受训,合格后才能发给护照出国。留学生在留学期间如有违反三民主义的言论及越轨行为,教育部查明属实后即取消其留学资格并勒令返国。这种严格的思想统治一度引起国内外人士的强烈诟病,甚至危及留学生的派遣。从管理角度来说,规定留学生在国外的入学手续由驻外留学生监督处代为办理;在留学期内,应于每学期终了将肄业成绩单呈送驻外留学生监督处考核并转报教育部审查备案,逾期三次不呈送者勒令退学返国;留学期满后,未经教育部允许不得延期,应即返国服务,返国后应于两个月内检同毕业证及研究证件呈送教育部审查登记,并由教育部指派或介绍适当工作。可见,留学生在国内由教育部统筹管理,在国外则由教育部设置的留学生监督处管理,留学生的言行举止完全掌控在政府手中。这一方面有利于规范留学生的行为,改变过去自费留学自由散漫的状况;另一方面,也体现了政府强化中央集权的意图。此外,限制过多也是其显著特点:留学名额以六百名为限;留学时间以二年为限;留学资格以专科以上学校毕业为限;留学科目规定实科与文科6:4比例;报名要呈缴九个证件,包括毕业证书、成绩单、体检表、研究或服务证件、留学费用证明书、留学期间研究计划、保证书、照片以及各种费用等。这些限制把更多欲出国深造的知识青年排除在应试之外。

2. 留学生考选会组织考试

为统筹办理留学生考选事宜,1943年10月,教育部邀集与留学考试密切相关的各部门有关人员专门成立了留学生考选委员会,其委员包括教育部常务次长余井塘、农林部次长钱天鹤、中央大学教育长朱经农、考试院考选委员会秘书长陈念中、中央设计局设计委员陈豹隐、水利委员会技正须恺、卫生署医政处处长俞松筠、经济部工业司司长欧阳伦、交通部桥梁管理处处长茅以升、外交部人事处处长郑震宇、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司长吴俊升以及教育部参事杨兆龙、聘任督学许心武、简任督学陈东原等^[1]。他们绝大部分都有留学经历,其渊博学识和丰富经验为选拔人才和组织管理奠定了良好基础。

留学生考选委员会成立之后,多次开会讨论考选事宜。1943年11月6日,留学生考选会召开第一次会议,议决考试日期、地点及各科考试时间;应考学门及考试科目;推定各科命题委员人选;命题注意事项;各科成绩计分比例;呈缴历年成绩单、毕业证书、留学费用证明书等证件问题^[2]。这些具体的决议案,为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作了细致的准备工作。在正式考试之前召开的第二次会议,主要针对报名过程中出现的一些问题进行讨论议决:

一、上海一部分学校校名现已改称,其毕业生持有该校毕业证书者可否准其报考案。(决议:上海交大、东吴、沪江、大同及上海医学院等校毕业生经审后准其报考)

二、圣约翰大学未在本部立案,其毕业生可否准其报考案。(决议:未立案之专科以上学校毕业生,在政府机关或部队服务两年以上,对抗战工作有贡献,并经高等检定考试及格者准其报考。)

三、旅顺工科大学、奉天医科专门学校之毕业生可否准其报考案。(决议:沦陷区敌办专科以上学校毕业生,在政府机关或部队服务两年以上,经长官考核成绩优良,思想纯正,具有证明文件者特准考试。)^[3]

[1]《教育部留学生考选委员会成立经过、组织概况及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工作人员名单》,国民政府教育部档案,全宗号:五(2),案卷号:1392,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

[2]《留学生考选会第一次会议决议案》,1943年11月6日,国民政府教育部档案,全宗号:五(2),案卷号:1393,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

[3]《留学生考选会第二次会议决议案》,1943年12月4日,国民政府教育部档案,全宗号:五(2),案卷号:1393,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

应考者来源学校,有的改名了,有的是未立案之私立学校,有的是沦陷区敌办学校,有的是国外学校,这些客观存在的事实与考试章程有不符之处,若不能及时讨论并给予合理的答复,将使许多有志深造的知识青年失去良机。从上述这些决议案可以看出,考选会充分考虑了战乱的影响及建国的需要而作出了合理的处置。

第三次会议和第四次会议主要讨论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的成绩计算及格标准问题。为公平公正起见,考选委员会综合考虑了考生的籍贯来源、服务年资、考试总分及各学门分数。比如在第三次会议决议案中,议决“考生总成绩虽在五十五分以上,而专门学科及外国文有一门不及三十分者,不予录取”;“边远省区如云南、贵州、陕西、甘肃、山西、广西、辽宁、吉林、黑龙江、热河等省,此次考生均不多,其及格成绩降低五分计算”;“考生服务年资在五年以上者,及格成绩得降低五分计算。”“录取时应顾及各学门,某学门所有考生成绩均不合第一项标准者,其最优者得降低五分计算。”^[1]经过权衡分析各种情况之后,第四次会议决议案才将最终及格标准定下来:(1)总平均在70分以上,专门科目及外国文均满30分者录取;(2)总平均在60分以上,专门科目及外国文均满35分者录取;(3)总平均在55分以上,专门科目及外国文均满40分者录取^[2]。

留学生考选会根据教育部制定的考试章程及历次会议的决议案,对参加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的青年学生进行材料审核和组织考选。虽然申请登记者很多,但符合条件者却很少,据最终统计,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计报名者800名,实到考生751名。其中男生652人,女生99人;报考文类共351人,报考实类共400人^[3]。笔试定在1943年12月11-12日,地点是在重庆求精中学旧址,13日在中央图书馆举行口试。笔试科目分普通科目和专门科目两部分。普通科目包括三民主义及本国史地、国文和外国文。专门科目包含实科和文科两类,其中实科类共分36个应考学门,文科类共分37个应考学门,各应考学门都规定了相对应的考试科目。考试科目中有些性质相同的科目需要合并,所以最终剩下48种不同科目。

为确保试题质量,考选委员会不仅聘请各学门专家学者来命题,还专门制定了《自费留学考试命题注意事项》,为试卷命题者提供指导性意见。比如其中就提出:“各科试题避免空泛及偏重记忆之题,注重实用知识之试验,及能使考生发挥见解之问题。”^[4]这次考试的试题,尤其是文科类的试题多能体现发挥考生见解,并体现国民政府的政治立场。比如,所有考生都必考的三民主义,这次试题就让考生评论三民主义与民主主义、共产主义和法西斯主义的优劣。在经济、历史、地理方面的题目更能体现其紧密结合中国社会现实的特点,如“东北四省在未来新中国建设上应居何等地位,试就其主要物产申说其在全中国之经济价值”;“抗战胜利以后我国当以何等重要物产向外输出,试就其产销情形略分论之”^[5]。这些考题将历史地理与经济发展紧密结合起来,既考察了知识,也强化了民族主义与经济发展的重要性。还有一些试题是对战后国际组织及国际经济发展的思考,也体现了对国际重要问题的前瞻性认识。

[1]《留学生考选会第三次会议决议案》,1943年12月27日,国民政府教育部档案,全宗号:五(2),案卷号:1393,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

[2]《留学生考选会第四次会议决议案》,1943年12月29日,国民政府教育部档案,全宗号:五(2),案卷号:1393,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

[3]《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应考生与录取生之科别》,1943年12月,《统计月报》1943年第94-95期,第12页。

[4]《留学生考选会历次会议记录及决议案暨教育部选出国留学生会议记录》,国民政府教育部档案,全宗号:五(2),案卷号:1393,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

[5]《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各科试题》,国民政府教育部档案,全宗号:五,案卷号:15322,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

留学生考选委员会对口试也十分重视。在口试之前,考选委员会专门拟出10个口试注意事项^[1],以供口试委员参考。此次口试共分为16个口试小组,口试委员由包括茅以升、朱经农、朱光潜、钱天鹤、吴俊升等名家在内的64位委员组成^[2]。口试内容包括仪表、思想见解、专科知识、留学国语言等四个方面,各项成绩均占25%。考试总成绩的计算,按照《考试章程》规定,三民主义及本国史地占总成绩20%,国文占20%,外国文及专门科目各占25%,口试成绩占10%。从总体来看,专业知识所占的比例比较小。依据这些计算标准,参加这次考试的考生总成绩:50-59.9分共301人,60-69.9分共234人,70-79.9分共38人,也即总分在50分以上者共573人^[3]。入选者主要从这部分考生中选拔。依据留学生考选会最终议定的录取成绩标准,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结果于12月30日发榜,符合要求的及格者共327人,其中男生292人,女生35人^[4]。其中实科类160人(工科108人,理科30人,农科15人,医科7人),文科类167人(商科74人,法科55人,文科28人,教育艺术10人)^[5]。从录取人数来看,男女比例悬殊,文类与实类人数相差不大,与清末民初的自费留学情形相似。以省籍论,江苏最多,78人;其次是四川,42人;浙江36人;湖南30人;湖北、福建各19人;安徽17人;广东16人;江西、河南各11人;河北10人;山东8人;辽宁7人;吉林5人;山西、陕西、云南、贵州各3人;甘肃2人;广西、热河、上海、北平各1人^[6]。一些经济文化大省的考生一如清末民初,依然在考试中出类拔萃,说明经济实力和文化基础依然是影响考生的重要因素。录取学生来自全国24个省市,在当时东部半壁江山沦陷而西部经济文化落后的情况下,考生的籍贯覆盖范围还能如此之广,足见出国留学对青年学生的吸引力之大。以出身学校来看,来自公立学校的有33所,共录取280人,占总人数的85.6%;来自教会学校的有11所,共录取43人;来自私立学校的有3所,共4人^[7]。这说明南京国民政府时期高等教育中国立学校占绝对优势。及格各生的年龄相差比较大,最长者(48岁)与最幼者(21岁)相差27岁,年龄集中在25-26岁的人数最多。服务年资差别也比较大,最高者已达21年,也有在1943年夏当年毕业就考取,其中服务3-21年的有167人^[8]。

3. 录取者放洋历经波折

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在全面抗战的混乱时局下进行,应试者多饱受长途跋涉之苦,终于考中上榜了,却又遭受政府“暂缓出国”的政令阻挠。按照规定,考试及格者要送往中央训练团党政训练班受训,合格后方能办理出国手续。1944年初,录取者陆续受训完毕^[9],大多数都集中在重庆待命。但4月下旬,教育部忽然宣称公自费留学生都暂缓派遣,甚至已经考取的学生也不准出国,至于具体理由却始终没有说明。政府朝令夕改,不仅有失政府威信,而且使私人损失过重。录取考生吴坤淦在致国民参政会的信函中申诉,从报名开始,检验体格、参加考试、电洽学校、申请护照,样样办理都需要钱。再加上十万元的留学费用,对于收入颇丰者来说也许是无关痛痒,但对于工薪阶层而言则是一笔不小的开支。“不少的同伴们已把东西卖掉,并且东借西凑,倾其所有来筹费……如今中途变卦,不仅职务无着,抑且衣食无所,三百多个知识青年受此损失也是一个问题。”^[10]《申报》也报道了这批录取者的困

[1]《国外留学规程、办法及选考须知、试题等文书》,国民政府教育部档案,全宗号:五(2),案卷号:1391,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

[2][3][6][7][8]留学生考选委员会编:《第一届自费留学生考试报告》,独立出版社1944年版,第3-4页,第4-5页,第7-14页,第7-14页,第6页。

[4]《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之经过》,国民政府教育部档案,全宗号:五,案卷号:15322,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

[5]教育年鉴编纂委员会编:《第二次中国教育年鉴》,〔上海〕商务印书馆1948年版,第880页。

[9]《自费留学录取各生定期受训》,《中央日报》1944年1月31日,第3版。

[10]《各地人员申请自费出国留学致教育部信函》,国民政府教育部档案,全宗号:五,案卷号:15291(3),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

况:“当时正值战况危急,后方吃紧,而盟邦正对我政府颇有微词,全体留学生奉政府令暂缓出国,惟多数为公教人员,均已辞去原职,到渝办理出国手续,其中不少变卖衣物,或告贷亲友,以筹划此当时仅需法币十万元之出国费用,经此阻碍,困居陪都,进退维谷,倍形狼狈。”^[1]教育部顾及政府形象,无法向前来询问消息的录取者公开说明原因,只能应付说:“考取之自费留学生暂缓出国,政府自有不得已之原因。”^[2]所谓的“不得已之原因”即后来众所周知的美国学者联名发声反对国民政府对出国留学生的思想控制,导致蒋介石急令暂停派遣。但美国教授反对的是国民政府对留学生的思想控制,而不是派遣留学生本身,所以国民政府暂缓派遣的决定反倒引起更多的不满。

滞留国内半年多时间而无确切消息,录取者自然是牢骚满腹的,作为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的直接负责人,教育部对于这些录取者迟迟不能放洋也无法交待,所以教育部长陈立夫迫于形势多次向蒋介石请求放行。1944年9月13日,陈布雷将陈立夫送来的签呈转呈蒋介石,该呈文再次详述已录取之自费生的困境,并强调应即刻放洋:“去年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学生,录取已八月,现尚逗留国内,该生等多已获得外国学校之入学许可,又经中训团受训毕业。现英美供给奖学金之研究生实习生案,业蒙批准照派,美国在租借法案下拨款请派农、工、矿三类技术人员一千二百名前往实习案,亦已奉令研讨派遣方法。前读魏大使电,美国正计划短期复原,如我国派遣学习人员过迟,彼方工厂恐难如数收容。英国驻华文化专员蒲乐道氏,亦向本部表示,战事停止,该国青年均须回到学校或工厂,我国派遣留学实习人员,实以战事未停、工厂需人甚殷时派出为宜。”陈立夫在呈中还拟出两项办法,希望政府能从中择一施行:一是“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及格学生,准办理护照外汇陆续出国”,二是“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及格学生,改为实习生出国”。陈布雷认为:“所拟两项办法,似以采用第(一)项为宜,一则免多更张,有失当时举办考试之原意,二则如照第(二)项改为实习,此例一开,下届考取之自费生必将援例要求,难于应付。”^[3]最终,蒋介石在该文件上批示“可办”二字。9月21日,《中央日报》发布消息称:“自费留学生,当局准办理出国手续”^[4]。1944年底至1945年初,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录取者陆续放洋。1947年“大部分现已返国”^[5]。

三、历史考量:创新与局限并存

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若放在近代以来的历史进程中考量,从其开创历史先例、提高留学质量的角度来说,自有其值得肯定的一面。但国民政府对这次自费留学考试准备得比较仓促,采取统一考试的形式也不利于培养精英人才,其历史局限性亦显而易见。

1. 历史意义

开创了历史先例。在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之前,晚清政府和民国政权都没有对自费留学采取统一考试的措施,至多对自费留学者提出一些要求和限制。清末新政时期,自费留学人数骤增,社会各界对其鱼龙混杂的现象诟病不断,为提高留学质量,清政府在学历和语言方面开始加强对留学生的限制。民初北洋政府在清制基础上又提出保证书的要求,命令自费生经行政公署核准出洋时,必须有保证人亲赴公署填写保证书,保证所有该生留学期内所需经费及其他行为均由其负完全责任。1924年

[1]《首届自费留学生同学会由美迁沪二届自费留学生明聚餐》,《申报》1947年7月29日,第5版。

[2]《各地人员申请自费出国留学致教育部信函》,国民政府教育部档案,全宗号:五,案卷号:15291(3),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

[3]《陈布雷关于自费留学生出国办法上蒋委员长呈》,1944年9月13日,台湾国史馆档案。

[4]《自费留学生 当局准办理出国手续 英美奖学金生将考选》,《中央日报》1944年9月21日,第3版。

[5]王焕琛编著:《留学教育:中国留学教育史料》第四册,第2120页。

7月26日,民国北京政府正式公布了《管理自费留学生规程》,规定“自费留学生均须领取留学证书”^[1]。南京国民政府建立后,自费留学基本沿袭前制:“至自费生出国留学,向例无须经过考试,在国内大学毕业,具备证件呈请教育部审查核准,发给留学证书,即可出国留学。”^[2]全面抗战开始后,国民政府为撙节外汇而实行限制留学政策,致自费留学几于停滞。太平洋战争爆发后,国内外形势有所好转,要求自费留学者也较多。国民政府既想要培养大批抗战建国人才,又想要节省外汇;既要避免过去自费留学的弊端,又要提高留学质量,于是统一考试、择优录取成为其最优选项。如此,符合资格、自筹经费只是自费留学的前提,而最终能否如愿以偿还得看能否通过统一考试。这既是抗战建国渴求大批优秀人才的时代需要,也是战乱时期政府节省外汇、提高留学质量的重要途径,同时也是政府将自费留学管理权收归中央的一个重要举措。在抗战之前,教育部名义上负责全国的留学教育,但事实上很多部门自行考选,各行其是。抗战时期教育部不仅将地方各省及中央各部公费生的选派权统归自己管理,而且还趁机将全国自费生考试的所有事务统揽过来,这无疑是强化了中央集权。另外,这一次自费留学考试的成功举办,也为1946年国民政府教育部又成功举办了规模更大的第二届自费留学考试提供了经验和教训。纵观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上承抗战前领取留学证书制度,下启自费生出国留学统一考试制度,而且这种制度一直延续到国民党退居台湾之后。1953—1975年,台湾地区每年都举行自费生留学考试,足见其影响之深远。

规范了自费留学教育。全面抗战时期举行的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组织得非常严密,就连亲历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的考生也承认:“鄙人身历其境,觉得办的十分严密,秩序井然。”^[3]在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之前,自费留学都是分散的个体行为,政府并没有按照国家的需要统筹规划,更没有投入经费,设立专门组织以专司其事。为举行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教育部向全国公布自费生派遣办法及考试章程,将留学人数、留学资格、留学科目、留学年限、报名程序、出国手续甚至出国留学后的管理都规划得十分详尽。为组织好这次考试,教育部还专门设立了留学生考选委员会,所有自费留学考试均由它负责管理。留学生考选委员会成立后,多次开会讨论考选事宜,权衡各种因素,制定出比较公正合理的方案。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从报名审核材料,到组织严密考试,再到录取后统一发放证件,甚至是出国后的学业管理,都完全掌控在政府手中,体现了政府对自费留学管理的有序和规范化。

造就了一批英才。政府对于自费留学人员参加统一考试,从整体上提高留学质量。正如王焕琛所说:“自费留学考试有人认为是代外国人作品质管制,还不如说为我们自己作品质管制。因为留学考试至少使一些欲出国之留学生,自修充实后再出国,这对他们来说,一时虽不方便,但为长远计是有利的。”^[4]陈立夫在向蒋介石介绍时也高度赞扬了这次留学考试的结果:“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及格学生率为多年储绩之才……考试既甚认真,成绩亦尚优良。”^[5]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的录取者都是本科以上学校出身,而且多来源于名牌大学,其中毕业于中央大学的58人、西南联大的29人、交通大学的31人、清华大学的30人、武汉大学的19人、金陵大学的16人、中央政治学校的24人、复旦大学的11人、浙江大学的9人、北京大学的9人。他们中很多人学有所成,归国后成为国家栋梁之才。据《申报》报

[1]《管理自费留学生规程》,《政府公报》1924年7月30日,第3001号。

[2]《教育部留学生考选委员会成立经过、组织概况及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工作人员名单》,国民政府教育部档案,全宗号:五(2),案卷号:1392,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

[3]《各地人员申请自费出国留学致教育部信函》,国民政府教育部档案,全宗号:五,案卷号:15291(3),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

[4]王焕琛编著:《留学教育:中国留学教育史料》第五册,[台北]国立编译馆1980年版,第2598页。

[5]《陈布雷关于教育部拟定自费留学生出国办法上蒋委员长呈》,1944年9月13日,台湾国史馆档案。

道：“该届留学生，经统计在美所入大学，计卅三校，其中以密昔根大学为最多，麻省理工、哈佛、哥伦比亚、纽约等大学次之，实际出国人数共为三百九十余人，已获得硕士学位者二百一十余人，中有二人并已获得工学博士。兹因建国需材，各生多已结束返国，现时除留美各厂及大公司实习人员三十余人，留美继续研究攻读博士学位者五十余人，在联合国政府各单位服务者十余人外，其余约二百名同学多已返国，分别服务本国各机关、工厂、大学，各居重要位置，成绩斐然。”^[1]还有一些在1949年后才归国的，他们在新中国的科教发展方面建功立业，在此仅列举四位以资证明。

余国琮，化学工程门录取，1944年秋赴美国密执安大学研究生院就读，1945年获科学硕士学位，1947年获匹兹堡大学哲学博士学位。1950年8月回国，是著名的化工蒸馏专家、化学工程学家和教育家。1991年当选为中科院院士。

王守武，机械工程门录取，1945年入美国普渡大学研究生院就读，1946年获硕士学位，1949年获博士学位，1950年10月回国，在研究与开发中国半导体材料及大规模集成电路方面做出了重要贡献。1980年当选为中国科学院院士。

侯祥麟，化学门录取，1945—1948年就读于美国卡乃基理工学院化学工程系并获博士学位。1950年回国，是中国炼油技术的奠基人和石油化工技术的开拓者。1994年当选为中国工程院院士。

叶笃正，气象学门录取，1945年赴美留学，1948年获芝加哥大学博士学位，1950年10月回国，中国现代气象学主要奠基人之一。1980年当选为中国科学院院士，并获2005年度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

某种程度上扭转了社会风气。在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之前，能自费出国留学，或是富商大贾，或是官僚子弟，贫穷子弟若不能取得公费或别的途径资助，出国留学只能是天方夜谭。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将一部分富而无识者拒之门外，而让一部分有识之士获得公允机会。参加这次考试并被录取的考生吴坤淦说：“自费留学看起来似乎是富家子弟才能去，但这次考取的却多半是贫苦的人。”^[2]他们为出国留学甚至辞职卖衣，一旦有出国深造之机便会加倍珍惜。吴坤淦赴美留学后获教育心理学博士，还成为美国林肯大学的教授。在举行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期间还出现这样一种现象，“各公私机关及各省府，闻教育部举行留学考试，近已有设置奖励金鼓励其职员应考深造者”^[3]。由于抗战时期国民政府将地方政府及各机关的留学生选派权收归教育部统一办理，于是各省及各机关趁此机会设立奖励金，这也为清贫子弟出国留学提供了机会。

2. 时代局限性

准备仓促，考区太少，影响考试人数。1943年夏，教育部虽按蒋介石指示拟定了《留学教育方案》，但对自费留学还没有任何规划，至7月中旬“一切考选办法尚未决定”^[4]，至8月底仍然采用审核证件领取留学证书的老办法，9月突然决定要采用统一考试方法，10月即公布自费生派遣办法和考试章程。教育部在匆忙中拟定考试方案定有考虑不周的地方，更不用说考生了解信息迟、没有时间温习功课了。而且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报名时间定在11月15日—12月5日，考试时间定在12月11日—13日。报名和考试地点都是在重庆。在和平时期也许不算仓促，但在抗战的混乱时局下，必须到重庆一个考区报名应试，那些在外地的甚至在沦陷区的知识青年，本是踌躇满志地打算出国留学，结果因消息闭塞或交通不畅而延误了时机。再者，这次自费留学考试需要缴验的证件特别多，缺少一项都有可

[1]《首届自费留学生同学会由美迁沪 二届自费留学生明聚餐》，《申报》1947年7月29日，第5版。

[2]《各地人员申请自费出国留学致教育部信函》，国民政府教育部档案，全宗号：五，案卷号：15291(3)，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

[3]留学生考试委员会编：《第一届自费留学生考试报告》，第6页。

[4]《选派留学办法尚未决定》，《中央日报》1943年7月11日，第3版。

能被拒考。在抗战初期,很多学校或遭破坏或迁入内地,学生的成绩单、毕业证书很容易丢失。这次报名时发现没有正式文凭的学生占绝大多数,且没有取得文凭的情形也多种多样,有的是正式文凭遗失,尚未补得证明;有的是沦陷区学校毕业,未领得正式文凭;还有一些学校的毕业生名册已积压数年没有上报。所有这些导致申请登记者不少,但符合条件报名者不多。据当时的《教育通讯》报道:“教育部第一届自费留学国外考试,申请登记者有一千余人,而完清报名手续者截至昨日止,统计仅一百九十余,均系赴美。据该处负责人称:本届因时间关系,外埠学生不及参加,故本届可能有五百人应考。”^[1]接下来的几场考试增加了考点。1944年12月举行的英美奖学金公费留学考试,分设重庆、成都、昆明、贵阳、西安、兰州、建阳等七个考区进行。1946年举行的第二届自费留学考试,分设南京、上海、重庆、北平、西安、武汉、昆明、广州及成都等九个考区进行。第二届考试报名者共3817人,到考者2774人,最终录取者1216人。

考试内容和留学国家都相对单一。从考试内容来看,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专门科目每个应考学门对应一种考试科目,如数学门考微积分,哲学门考哲学概论,地质门考地质学。考试内容相对单一,自然不利于综合筛选人才。第二届自费留学考试在考试科目方面吸取第一届教训,专门科目每个应考学门对应两种考试科目,如数学门考高等微积分和高等代数与高等几何,哲学门考伦理学和西洋哲学史;地质门考地质学和矿物学两科。对比而言,第二届自费留学考试内容更专业、更严格,更有利于选拔优秀人才。从留学国家来说,第一届自费留学考试所有录取者都赴美留学,这主要是因为美国本土没有遭受战祸,再加上美国经济发达、科技先进、文化教育繁荣,从安全性和先进性两方面考虑。1946年举行的第二届自费留学考试,适逢二战结束,所以留学国选择性较大,包括“英、美、苏、法、比利时、瑞士、瑞典、丹麦、荷兰、意大利、加拿大、澳大利亚等国”^[2]。留学国家延伸到欧洲、美洲、大洋洲,这样有利于取各国精华为我所用。

统考不利于选拔人才。政府为强化集权而“统制”留学教育,以行政命令来实现党化教育目的,个人意志使政令朝令夕改,从而影响一大批青年出国留学。如国民政府因国内外学者反对其控制留学生思想,就临时决定让第一届自费留学生“暂缓出国”;再如《国外留学自费生派遣办法》明确提出“自费留学生考试暂定每年举行二次,于每年二月、八月各举行一次”,但事实上第二届自费留学考试一直到1946年7月才举行,在败退台湾之前国民政府未再举行第三届自费留学考试。政府统一考试,使得一部分自己联系外国学校获准留学的学生,碍于本国的限制而无法前去留学。比如,1944年广州大学校长与美国纽约大学商定,“凡本校商学院毕业生志愿入该大学研究院肄习者,特许免费入学,由公元1944年起,第一年可保送免费生一名,以后每年保送一名,递增至每年共学额五名为度”^[3]。当广州大学致函教育部询问应如何手续时,教育部却回复称“须参加本部留学考试,及格后方准出国”。类似的例子比比皆是、不胜枚举。政府以行政命令统制一切,说考就考,说停就停,而且在考试时间、地点、名额、科目、年限、证件、学业管理等各方面都有限制,再加上政府的党化教育,在思想上控制过多,导致自费留学者无所适从。

〔责任编辑:肖 波〕

[1]《自费留学考试登记千人中仅百九十余完清手续》,《教育通讯》1943年第6卷第33期,第16页。

[2]王焕琛编著:《留学教育:中国留学教育史料》第四册,第2138-2139页。

[3]《教育部余井塘次长致广州大学教师王志远便函》1944年5月23日,留壹高字第24613号,国民政府教育部档案,全宗号:五,案卷号:15400,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